

债券代码：112564

债券简称：17广业01

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关于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Morgan Stanley
摩 根 士 丹 利 证 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75 楼 75T30 室）

2024 年 3 月

重要声明

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根士丹利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广东省广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环保集团”、“发行人”、“公司”）对外披露的公告及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摩根士丹利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摩根士丹利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摩根士丹利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摩根士丹利证券作为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7广业01”或“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该等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摩根士丹利证券特此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现就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人员变更情况

经公司研究决定，郑小燕女士任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根据职责分工，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潘源舟先生变更为郑小燕女士。

（一）公司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潘源舟

职务：总法律顾问

联系电话：020-83484645

电子信箱：panyz@gyip.net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金穗路1号31楼

传真：020-83484669

邮编：510623

（二）公司现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郑小燕

职务：董事会秘书

联系电话：020-83484632

电子邮箱：zhengxy@gyip.net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金穗路1号31楼

传真：020-83484669

邮编：510623

二、本次变更对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的影响

根据发行人2024年3月1日披露的《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本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摩根士丹利证券就上述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摩根士丹利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本页无正文，为《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7 日